附件1

组织高校参加“高等院校发明选拔赛”实施方案

**比赛名称**：

2023年高等院校发明选拔赛

**办赛宗旨**：

激励高校师生创新创业，提升师生创新创业能力，为广大师生树立知识产权保护理念，助推优秀双创成果转移转化。

**参赛对象：**

高校在校学生个人或团队，及有教师指导参与的师生团队的科研创新项目、发明创作成果等。

**组织架构及职责分工**：

由上海发明协会、上海市高校科技发展中心共同主办。上海市科技创业中心协办。

1. 上海发明协会：负责选拔赛优秀获奖项目的颁奖；在第六届中国（上海）国际发明创新展中集中展示优秀参赛项目等工作。

2. 上海市高校科技发展中心：负责组织高校师生参赛；组织专家评审参赛项目；遴选参赛项目参加展览展示、路演推介等；为优秀获奖项目提供科技成果转化政策解读、创业训练营、行业及投融资专家指导、跟踪服务等支持。

3. 上海市科技创业中心：为优秀获奖项目推荐申请大学生科技创业基金、推荐参加“国际创新创业大赛”，及其他创业相关服务。

**颁奖单位：**

上海发明协会

中国（上海）国际发明创新展组委会

**奖项设置：**

参赛项目总数不少于60项，设置金奖5项、银奖10项、铜奖15项。经两轮专家评审评出获奖项目，并授予荣誉证书、奖杯等。

**参赛要求及注意事项：**

1. 参赛项目不限学科领域，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项目优先。

2. 选拔产生的优秀项目将在第六届中国（上海）国际发明创新展览会中展出，展览期间将举办选拔赛颁奖典礼、优秀成果路演推介等活动。

**参赛时间节点安排：**

1. 3月中旬，拟定、流转签署完成《组织参赛实施方案》、《组织参赛通知》等文件；

2. 三月底启动参赛宣传工作，召开参赛宣讲会，动员高校师生参赛；

3. 4月7日前，高校完成项目遴选、提交参赛项目；

4. 4月中旬，组织并完成第一轮专家评审；

5. 4月底前，组织并完成第二轮专家评审；

6. 5月中旬，通过微信公众号、网站等公布选拔赛评比结果；

7. 5月中旬-6月中旬，为优秀参赛项目举办创业训练营、路演推介、政策与实操等培训；同时，遴选确定参加发明展的优秀获奖项目；

8. 6月15-17日期间，“高校发明选拔赛优秀项目展”亮相，集中展示2023年高等院校发明选拔赛中脱颖而出的优秀项目。